

证券代码：300262

证券简称：巴安水务

公告编号：2018-039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巴安水务	股票代码	3002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天怡	吴明朗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章练塘路 666 号	上海市青浦区章练塘路 666 号	
传真	021-62564865	021-62564865	
电话	021-32020653	021-32020653	
电子信箱	lutianyi@safbon.com	wuminglang@safbo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

主营业务涵盖市政水处理、工业水处理、固体废弃物处理、天然气调压站与分布式能源以及施工建设等五大板块，致力于构建一家专业从事市政、环保、海水淡化、智慧海绵城市、零排放以及能源等多领域的智能化、全方位技术解决方案的综合环保服务商。

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分类标准，公司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中的水污染治理行业（国民经

济行业分类代码：7721，以下简称“环保水处理行业”）。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向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递交了行业类别变更申请，经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专家委员会确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发布（具体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披露的《2017年4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变更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代码N77）。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秉承以市政板块为基础，以海水淡化和工业领域为两翼，以海绵城市建设，黑臭水体整治，能源为延伸，以天然气为补充的一体化发展战略方针。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通过内生式发展与外延式并购相结合战略，引进吸收国际及国内先进技术、高端设备、优秀团队及全球市场，以全球化视角打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经过梳理整合，公司已逐步形成设备销售、工程建设、项目运营三足鼎立的立体化盈利模式。可以为客户提供给细分产品、服务主要包括水处理设备集成系统、天然气高压站及分布式能源、市政工程、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服务和供水、污水处理等。

1、市政水处理



- 1) 市政自来水及配套管网工程，包括沉淀、浮滤一体化、过滤、消毒、深度处理；
- 2) 市政污水处理系统及配套管网工程，包括氧化沟、AB/A2O、SBR、MBR等工艺系统；
- 3) 饮用水安全处理技术及微污染水处理、微滤成膜技术；
- 4) 地下水深度处理（包括砷、镉去除）；
- 5) 中心城区分质供水系统，直饮水系统；
- 6) 海绵城市建设；
- 7) 城市中水深度处理系统，包括石灰处理工艺、生物滤池及膜生物反应器(MBR)技术等
- 8) 溶气气浮；
- 9) 纳米陶瓷平板超滤膜；

2、工业水处理



- 1) 海水淡化：包括取水、预处理、超滤、反渗透等系统集成全套解决方案；
- 2) 零排放蒸发结晶系统：MED、MVC技术；
- 3) 原水预处理系统，包括水的澄清过滤系统，煤矿坑道水处理系统及超滤技术；
- 4) 锅炉补给水处理系统：过滤、反渗透和离子交换技术；
- 5) 粉末药剂储存、计量、配置系统；
- 6) 中压凝结水精处理系统（包括凝结水粉末树脂过滤系统和凝结水深层混床系统）；
- 7) 煤化工及石化行业冷凝液处理系统、污水处理系统、回用水处理系统（包括石灰储存计量技术、曝气生物滤池（BAF）、生物膜反应器（MBR）技术等）；
- 8) 先进的油污水处理系统；
- 9) 溶气气浮；
- 10) 纳米陶瓷平板超滤膜；

3、固体废弃物处理



- 1) 污泥薄层干化技术及装置;
- 2) 污泥干化协同发电技术系统;
- 3) 生活垃圾处理;
- 4) 污泥干化焚烧技术系统;
- 5) 垃圾焚烧发电技术系统;
- 6) 危险废弃物处理技术及管理;

4、天然气新能源



- 1) 天然气调压站;
- 2) 城市天然气输送管网;
- 3) 智慧能源（分布式能源）——热电冷三联供技术;
- 4) 天然气发电站;
- 5) LNG/CNG天然气加气站;
- 6) LNG/L-CNG气化站;

5、土建施工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巴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可以提供市政给水及污水处理厂、海水淡化厂、城市道路、桥梁建设等工程建设业务。

（三）发展思路及经营模式



公司以“在发展中聚集，在守成中创新”的发展原则，秉持“深耕水务事业，改善我们的环境”经营理念，贯彻实施“多技术路线、多产品类型、多行业应用”的经营模式，全面发展五大板块，在巩固传统水处理版块的基础上，大力发展海水淡化特色产业。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稳定，进一步增强技术研发设计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通过发展EPC、BT、BOT、PPP等模式以实现业务模式多样化，为公司提供稳定的现金流收入。

（四）业务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工程承包（EP、EPC）、建设-转让（BT）等方式承建节能环保工程类业务，以及通过建设-运营-转让(BOT)、运营维护（O&M）、建设-拥有-经营（BOO）等方式提供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设计及设备系统集成模式

设计及设备系统集成是指以用户的应用需要和投入资金的规模为出发点，综合应用各种相关技术，适当选择各种软硬件设备，经过相关人员的集成设计、安装调试、应用开发等大量技术性和相应的管理工作，使集成后的系统能够满足用户对实际工作要求，具有良好的性能的全过程，其中包括工程设计、技术服务、设备集成、技术服务等业务环节。各业务主要环节的运作情况如下：

（1）工程设计：主要为客户的项目提供施工设计图纸，包括总系统图、工艺、电气、电控、安全等各专业的施工图设计，是建设项目施工、设备安装的指导文件和技术依据。

（2）设备集成：为客户提供水处理系统集成，包括控制系统、电气系统、水处理系统集成。为提高设备集成的综合性能及可靠性并使其适应客户水处理运行的特点，由公司研究设计水处理设备核心部件，采用定制方式向设备制造商进行采购，在设备制造商的生产过程中公司派质监室人员进行监造。

2、EPC模式

公司对于电力、石化、煤化工等大型工业的整体配套水处理项目和市政水处理项目，通常采取EPC模式。该模式是指公司在销售水处理成套设备时，同时承接该系统设备相关的土建安装施工，包括承担水处理系统的规划设计、土建施工、设备采购、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等工作，并对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最后将系统整体移交客户运行。

3、BT模式

BT模式是指公司作为总承包商承担项目的融资和建设任务，项目验收合格后移交给业主，并收取项目总投资加上合理回报的过程。其具体运作模式如下：

政府根据当地环境保护情况对项目进行立项，完成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筹划报批等前期工作，将项目融资和建设的特许权转让给公司，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根据项目未来的收益情况为项目提供融资贷款，政府与公司签订BT投资合同，公司组建BT项目子公司。公司在建设期间行使业主职能，对项目进行融资、建设、并承担建设期间的风险。

项目竣工后，按BT合同，公司将完工验收合格的项目移交给政府，政府按约定总价（或计量总价加上合理回报）按比例分期偿还投资方的融资和建设费用。

4、BOT模式

BOT模式是指公司与客户签订特许权协议，特许公司承担水处理系统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公司向客户定期收取费用，以此来回收系统的投资、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特许期结束，公司将水处理系统整套固定资产无偿移交给客户。

5、O&M模式

委托运营模式是指业主方通过签定委托运营合同，将运营和维护工作交给公司完成；公司对设施的日常运营负责，业主向公司支付服务成本和委托管理报酬。

6、BOO模式

BOO是指通过与工业园区内企业签订协议，由公司建设、拥有、运营污水处理设施并按照合同约定结算。

（五）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环保水处理行业主要为原水、供水、节水、排水、污水处理及水资源回收利用业务，是支持经济和社会发展、保障居民生产生活的基础性产业。该行业具有显著的外部性，属于市政公共服务行业，行业发展受政策驱动效应明显。

随着我国水资源总量呈现减少趋势，废水排放总量呈现增长趋势，水资源问题日益突出。国家近几年相继出台多项产业政策，加强水资源的保护力度，支持环保水处理行业快速发展。

（六）行业周期性

随着我国水资源紧缺问题日益突出，国家已经将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确定为基本国策，从国家战略的角度不断加大对环保水处理行业的投资。即便在经济紧缩、下游行业投资下滑时，环保水处理行业的投资预计仍将会保持增长。因此，环保水处理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将保持持续增长的态势。

（七）行业发展情况

1、市场需求情况

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城市化进程和工业化进程不断推进，我国水资源总量整体呈现下降趋势。2014年，我国全年水资源总量27,266.90亿立方米，同比减少2.47%；人均水资源1,998.64立方米，同比减少2.96%。根据水利部门的预测，到2030年我国人口将增至16亿，人均水资源将降至1,760立方米，总缺水量将达到400-500亿立方米，达到世界公认的缺水警戒线。

由于我国人口数量持续增长、工业化生产规模不断提高，我国废水排放总量呈现持续增长趋势，2005年至2014年我国废水排放总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3.52%。2014年废水排放总量达716.18亿吨，其中生活污水排放总量所占比重较高，达71.25%，其余为工业废水排放。

“十九大”报告勾画了新时代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宏伟蓝图和实现美丽中国的战略路径，要求到2035年基本实现美丽中国目标，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提出一系列新目标、新部署、新要求，进一步“推进绿色发展”“壮大节能环保产业”成为全党全国的共识和抉择。为了落实“十九大”报告提出的包括加快转型发展、生态文明建设、壮大节能环保产业在内的各项任务，国家各有关部门已经全面动员起来，积极研究、制订、修改相关政策法规。因此，可以说“十九大”报告是我国环保产业下一阶段利好政策的重要源泉。

自从2016年11月24日国务院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以来，与环保产业有关的“十三五”规划陆续出台，为产业发展提供了方向指引。

2016年12月2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海洋局共同印发《全国海水利用“十三五”规划》，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关于推动海水淡化规模化应用的要求，促进海水利用健康、快速发展。海水利用将迎来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2016年12月3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共同印发《“十三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和《“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2017年2月21日，环境保护部、财政部联合印发《全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十三五”规划》，提出到2020年新增完成13万个建制村环境综合整治的目标任务。2月22日，环境保护部印发《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环境与健康工作规划》。2月28日，国务院批复了环境保护部上报的《核安全与放射性污染防治“十三五”规划及2025年远景目标》。4月10日，环保部印发《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十三五”发展规划》，预计未来环保产业将进一步扩大发展空间和提升发展质量。

2017年6月27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共作出55处重大修改，更加明确了各级政府的水环境质量责任，实施总量控制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加大农业面源污染防治以及对违法行为的惩治力度，将于2018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

2017年7月1日，财政部、住建部、农业部、环保部印发《关于政府参与的污水、垃圾处理项目全面实施PPP模式的通知》，要求政府参与的污水、垃圾处理项目全面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11月，财政部和国资委先后分别印发《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管理的通知》（财办金〔2017〕92号）和《关于加强中央企业PPP业务风险管控的通知》（国资发财管〔2017〕192号），要

求进一步规范PPP项目管理，加强PPP风险管控。环境PPP的规范发展将对环保产业长期发展利好。

2017年9月6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等部门发出了《关于印发节能节水 and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17版）的通知》，指出税务部门在执行过程中，不能准确判定是否符合政策规定条件的，可提请地市级（含）以上发改、工信、环保等部门，由其委托专业机构出具技术鉴定意见，相关部门应积极配合。10月17日，工信部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环保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意见提出要显著提升行业创新能力，在关键核心技术上取得新突破，主要技术装备基本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培育十家百亿规模龙头企业，打造千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形成若干个带动效应强、特色鲜明的产业集群。12月27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联合印发了《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2017年版）》，共收录146项，包括研发类（27项）、应用类（42项）和推广类（77项），涉及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等环保技术装备。

随着我国废水排放持续增长，国内对废水的处理、环保设备需求日益增加以及一系列政策指引，环保水处理行业市场空间巨大。

2、行业投资情况

由于环境问题关系到经济可持续发展乃至子孙后代的生存大计，国家对该问题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大力引导和鼓励环境污染治理领域的投资。2005年至2014年，我国环境污染治理投资总额增长迅速，由2,388亿元增长到9,576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6.68%。

据国家环保总局环境规划院和国家资讯中心的分析预测，“十二五”和“十三五”期间我国废水治理投入（含治理投资和运行费用）合计将分别达到10,583亿元和13,922亿元，其中用于工业和城镇生活污水的治理投资将分别达到4,355亿元和4,590亿元。未来十年，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重视程度不断提升，人民生活水平改善和环保要求提高，以及城市供水和污水处理的不断升级改造，水污染治理投资仍将保持较快的增长。

（八）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主营业务属于环保水处理行业中的市政水处理、工业水处理等若干细分子行业，涉及的细分市场较多且较为分散。由于缺少各细分市场的权威统计数据，无法准确测算公司在各细分市场的占有率情况。公司自成立至今积累了一定的竞争实力，在多个细分市场取得了领先地位。如公司的市政工程项目质量和服务能力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并创造了一批市政工程建设典型案例；如公司完成的国内首例城市直饮水分质供水项目“东营市中心城区直饮水分质供水一期工程”，创造了市政直饮水工程建设的典型案例。公司已形成良好的市场美誉度和“巴安”品牌认知度，形成有利的良性循环，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影响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910,155,212.53	1,030,221,240.73	1,030,221,240.73	-11.65%	679,267,359.31	679,267,35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494,924.55	140,906,072.83	140,906,072.83	1.84%	77,102,596.49	77,102,59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180,368.27	137,805,896.55	137,805,896.55	-24.40%	73,550,130.27	73,550,13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493,883.89	-420,209,310.98	-420,209,310.98	-0.42%	-132,460,929.07	-132,460,929.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40	0.3595	0.2287	-6.43%	0.2064	0.206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128	0.3590	0.2237	-4.87%	0.2064	0.20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4%	13.53%	13.53%	-6.59%	12.12%	12.12%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4,436,133,594.11	3,563,923,691.46	3,563,923,691.46	24.47%	1,768,049,922.07	1,768,049,92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38,894,525.79	1,998,980,282.33	1,998,980,282.33	7.00%	671,952,461.05	671,952,461.0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9,190,175.83	598,362,974.58	225,425,797.22	-112,823,73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77,687.19	96,287,965.64	84,948,718.75	-61,319,44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42,847.56	96,126,109.87	84,759,730.96	-99,948,32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986,536.11	158,890,284.00	-271,093,238.29	-129,304,393.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4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1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春霖	境内自然人	41.68%	279,401,094	209,550,820	质押	161,740,000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9%	45,509,708	0		0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5%	19,114,080	0	质押	9,557,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巴安水务员工持股一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91%	12,813,517	0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其他	1.72%	11,499,782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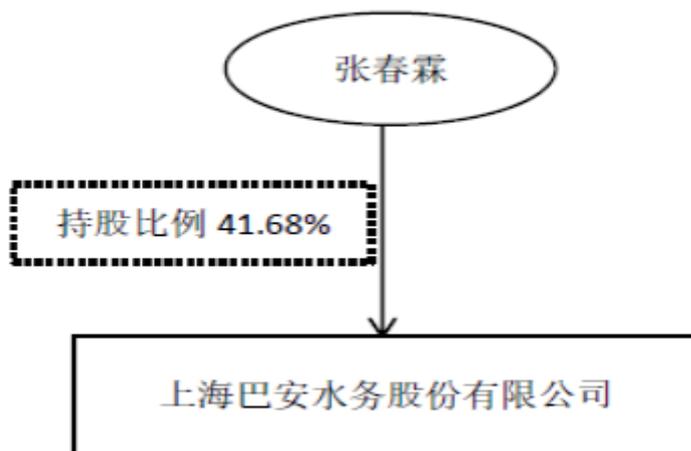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其他	1.36%	9,101,941	0	0
马玉英	境内自然人	0.74%	4,955,845	0	0
嘉实基金—平安银行—华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68%	4,550,971	0	0
嘉实基金—兴业银行—上海兴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68%	4,550,970	0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68%	4,550,970	0	0
王秋生	境内自然人	0.43%	2,865,527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由本公司部分董监高参与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的“华宝信托-巴安水务员工持股一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进行管理，上述股东张春霖为本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参与了该计划；2、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嘉实基金—平安银行—华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兴业银行—上海兴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由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巴安债	112600	2022 年 10 月 19 日	50,000	6.5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0 月 19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报告期内尚未到付息兑付日。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根据监管部门和中诚信证评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公司的相关状况，如发现巴安水务或本次（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中诚信证评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次（期）债券的信用等级。

中诚信证评对本次（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在其官方网站<http://www.ccxr.com.cn>和深交所网站公告，且在深交所网站公告的时间不晚于在中诚信证评官方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同时，跟踪评级报告将报送公司、监管部门等。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51.48%	43.24%	8.2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0.86%	15.08%	-4.22%
利息保障倍数	6.53	5.44	20.04%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2017 年是我国环保行业发展取得丰硕成果的一年。“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并全面阐述了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中国的战略部署，要求到 2035 年基本实现美丽中国目标，并进一步“推进绿色发展”、“壮大节能环保产业”。在这样的顶层设计和系统部署下，《“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关于政府参与的污水、垃圾处理项目全面实施 PPP 模式的通知》、《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条例》等一系列政策法规先后制订、出台，为环保产业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刺激产生巨大的市场需求。同时，“一带一路”倡议也使环保行业“走出去”迎来重大发展机遇。

虽然行业机遇巨大，但报告期内，环保行业内的竞争也更加激烈。面对机遇与挑战，管理层在董事会领导下，坚守“在发展中聚焦，在守成中创新”的发展原则，审时度势，勇于做出重点业务调整。在公司重大订单落地集中在下半年的情况下，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1,015.52万元，较去年减少11.65%；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市场开发力度，重点宣传公司的环保装备，员工数量明显增加，致使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长较快。在此背景下，公司通过有效控制营业成本等手段，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4,349.49万元，仍然较去年同期增长1.84%，较好完成了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发展目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巴安国际大家庭再添新员。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收购Doosan Hydro Technology LLC.100%（DHT已正式更名为SafBon Water Technology（巴安水务技术公司））股权，国际版图再下一城。DHT是专门从事提供以海水淡化、市政污水处理、自来水厂以及油田零排放工程设计、技术服务和膜技术、装备以及设备组装和自动化解决方案的国际化公司，拥有丰富的工程业绩，在25个国家拥有超过200个设计项目，并多次荣获各类国际奖项。公司从2015年起先后收购KWI Corporate Verwaltungs GmbH 100%股权、Larive Water Holding AG21.6%股权、ItN Nanovation AG 67.65%股权、Doosan Hydro Technology LLC.100%股权。公司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引进国际及国内先进技术、高端设备、优秀团队，并布局全球市场，以全球化视角打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全球资源，嫁接中国动力”。国际化并购最大的挑战是如何促进主体间的整合并发挥1+1>2的协同效应。报告期内，公司在法国召开了全球市场战略研究会议，公司分布于美国、奥地利、法国、英国、德国以及中国等子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就企业文化建设、全球营销体系、国际化领导小组搭建等问题进行深入探讨。并在报告期内，公司与各子公司间以“上海总部作为全球研发设计中心、采购中心、财务风险管控中心”为基础，就研发、采购、生产、销售、财务管控、人才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营等日常运作环节进行了一系列流程梳理再造，为公司全球化发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发挥“全球资源，嫁接中国动力”理念，扩充ItN、KWI、SWT的市场队伍，同时在上海总部设立气浮设备、陶瓷膜销售队伍，并在南通投资设立江苏埃梯恩-膜生产线。报告期内合并口径下，气浮设备实现销售收入7,600万元，陶瓷膜实现销售收入近1,500万元，为公司的业绩增长，增添了一定的活力。

“多技术路线、多产品类型、多行业应用”的巴安经营模式显露锋芒。报告期内，面对市场发展趋势，不断调整找准市场定位，五大板块市场硕果累累。

市政水处理板块：报告期内，公司与业务伙伴组成联合体中标黑龙江省穆棱市奋斗水库及供水工程PPP项目、昆明市宜良县一厂三网PPP项目，并正式签署尼泊尔加德满都谷地供水改善项目、海南省文昌市龙楼镇区及铜鼓岭旅游区污水处理及管网工程PPP项目。

工业水处理板块：公司中标乌兹别克斯坦纳沃伊PVC、烧碱、甲醇生产综合体项目全厂污水处理站及零排放项目，拓展了公司在一带一路沿线中亚地区的业务版图；积极推进曼格什套州库雷克镇50,000立方米/天海水淡化厂建设项目，打开海水淡化国际市场。

固体废弃物处理板块：蓬莱海润化学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处置中心项目于2017年10月收到《烟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同意蓬莱海润化学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开展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复函》，开始启动危废收运；2017年12月底，完成起炉前准备；2018年1月18日，正式投料焚烧。该项目的顺利投产，标志着公司在耕耘多年的危废领域收获首个进入运营阶段的业绩，逐渐建立起一支从投资、设计、建设到运营全方位管理的团队，在传统水务业务之外形成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天然气调压站与分布式能源：报告期初，子公司湖北巴安燃气有限公司与赤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就湖北省咸宁市通山县洪港镇及黄沙铺镇、赤壁市赵李桥镇城市管道燃气业务签署特许经营协议。

施工建设：全资子公司江苏巴安中标江苏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数据中心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一期工程项目（一标段），这也标志着公司业务正式拓展至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领域。在报告期末，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江苏巴安组成联合体参与了总投资为11.6亿元的沁阳市城市路网建设提升改造PPP项目的招标活动，并与业务伙伴组成联合体预中标曹县一环水系综合改造PPP项目。

公司将在“多技术路线、多产品类型、多行业应用”的经营模式，继续整合在手资源，不断壮大产品销售、项目建设、运营维护三驾马车，为公司的稳健发展保驾护航。

资本运作再获突破，促进产融同频共振。继2015年12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成功后，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再获成功。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7】1568号”文件核准，公司可以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8亿元（含8亿元）公司债券。公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于2017年10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第一期）公司债5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4.98亿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及其他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本期债券的发行成功，有利于减少公司短期偿付的压力，公司债务结构将得到有效改善。

同时，为充分利用产业投资基金平台布局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战略发展方向的项目，促使公司产业经营和资本运营达到良性互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实力和盈利能力，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专业机构合作，出资24,799.5万元资金投资参与设立环保产业基金。

推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善激励体系。在已推出2016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基础上，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

同时，公司非常重视人才的发现、培养、关爱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人员数量较去年有所增长，相当一批成员来自国内外优秀的大学及行业公司，新增人员的学历、专业背景、国际化视野等明显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多次组织员工参加文体活动、公益项目、培训活动，潜移默化中塑造“敬畏客户、拥抱变化、勇于负责、团队精神、品质生活”的公司核心价值观，使其与公司共同成长。

随着供给侧改革的深入推进，海水淡化、生态环境工程、农村污水治理、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环保装备等领域将蓬勃发展，环保行业将在今后拥有广阔的舞台。面对经济全球化浪潮，公司敢为人先，并将继续秉承以市政板块为基础，以海水淡化和工业领域为两翼，以智慧海绵城市建设、能源为延伸，以天然气为补充的一体化发展战略方针，努力构建一流的国际化综合性环保服务商，为“深耕水务事业，改善我们的环境”而努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营业利润比上年	毛利率比上年同

				同期增减	同期增减	期增减
气浮、陶瓷膜及水处理设备销售	96,440,157.32	61,532,102.19	36.20%	32.43%	27.05%	2.70%
海绵城市	402,681,412.98	200,499,657.98	50.21%	-21.54%	-44.84%	21.03%
海水淡化	163,539,587.00	84,184,323.01	48.52%	-21.75%	-23.43%	1.13%
天然气项目	129,740,840.01	56,917,563.39	56.13%	100.00%	100.00%	56.13%
工业水处理	53,031,044.80	43,653,319.36	17.68%	100.00%	100.00%	17.68%
其他	6,876,017.50	4,951,008.85	28.00%	40.83%	474.36%	-54.3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公司2017年不涉及相关业务，故对2017年财务报表无影响。

2、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的通知》（财会[2017]15号，以下简称“新政府补助准则”）。根据新政府补助准则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的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3、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以下简称“新修订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提及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报表项目的影响外，“营业利润”之上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下列科目的影响：按新准则，本年度处置资产收益1806.79元，由“营业外收入”科目调整计入“资产处理收益”科目，不影响当期损益。

按照上述通知及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下属子公司	2016年	2017年	比例

		度	度	
1	石家庄冀安环保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是	是	100%
2	上海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是	是	100%
3	象州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是	是	100%
4	河南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是	是	88%
5	上海绩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是	是	100%
6	蓬莱海润化学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是	是	60%
7	沧州渤海新区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是	是	85%
8	扬诚水务有限公司	是	是	100%
9	北京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是	是	80%
10	上海赛夫邦投资有限公司	是	是	100%
11	上海巴安金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100%
12	SafBon Environmental AB (注1)	是	是	100%
13	陕西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是	是	100%
14	武汉巴安汇丰水务有限公司	是	是	80%
15	泰安市巴安汶河湿地生态园有限公司	是	是	95%
16	滨州巴安锐创水务有限公司	是	是	90%
17	江苏巴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南通华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是	是	100%
18	山东世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是	是	100%
19	营口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是	是	85%
20	KWI Corporate Verwaltungs GmbH (注2)	是	是	100%
21	ItN Nanovation AG (注3)	是	是	100%
22	上海杉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是	已注销	
23	富阳巴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是	已注销	
24	宿迁巴安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是	已注销	
25	郟城县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否	是	100%
26	湖北巴安燃气有限公司	否	是	51%
27	东营德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100%
28	江苏埃梯恩膜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否	是	100%
29	海南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否	是	100%
30	重庆巴安水务有限公司	否	是	100%
31	SafBon Water Technology, Inc.	否	是	100%
32	上海巴安燊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100%
33	河北巴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100%
34	Glory Kind Corporation Private Limited	否	是	100%
35	Ding Chang Feng Pte. Ltd.	否	是	100%
36	SafBon Pars Compressor Co.	否	是	78%

注1: SafBonEnvironmental AB是上海赛夫邦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注2: KWI Corporate Verwaltungs GmbH是SafBon Environmental AB全资子公司;

注3: ItN Nanovation AG是上海赛夫邦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